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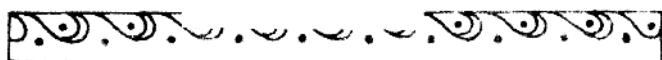
台港澳暨海外
华文文学大系

苹果的滋味

小说卷

(四)





(京)新登字 191 号

书名	苹果的滋味
编者	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大系·小说卷(四) 《大系》编委会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刷	北京昌平建华印刷厂
规格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25 印张 382 千字
版次	1993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1993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385-4/I·204
定价	12.20 元

《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大系》编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于 华、马文蔚、王保生、杨匡汉、张起良

章利阜、董伟康、谢 冕、楼肇明

《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大系》各卷编选者

小说卷 王淑秧、陈素琰、张葆莘

散文卷 楼肇明

诗歌卷 亦 夫、张颐武、杨匡汉、谢 冕

戏剧卷 王保生

电影文学卷 严 平

报导文学卷 王保生

文论卷 王保生

本册责任编辑 杜强

装帧设计 雪村

前言 民族意识觉醒的艺术纪录

王淑秧

台湾地区的乡土小说自六十年代中后期又一次崛起之后，至七十年代步入一个新的更具特色的阶段。其重要特色有三：一是提出文学的民族归属、民族风格问题，二是展示以现实主义为导向的乡土文学思潮，三是塑造发展中的小人物栩栩形象。

本集比较突出地选收了有关六十年代末以来体现民族意识觉醒的具有爱国内容的小说。

七十年代提出文学的民族归属问题，不是没有根由的。从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台湾地区的世风民情、西化倾向和民族自卑共生烈演。及至七十年代初，台湾当局屡遭挫折复有“钓鱼台事件”发生，唤起了台湾地区年轻一代爱国者的觉醒。其中的一批文化人和作家，真切地痛感依附于强国的悲哀，遂从“社会良心”出发省思与返视，关注自己脚下的土地，拥抱自己的同胞，呼唤文学中的民族意识之魂。

在台湾民众的民族意识觉醒的爱国思潮下，文学创作也明显见出转机。实际上，文学创作的转机要早于这种政治上的普遍爱国思潮的转机，六十年代中期，产生了像陈映真的《将军族》、王祯和的《嫁妆一牛车》、黄春明的《儿子的大玩偶》等一系列乡土小说，就标志了文学转机的扎实的开端。1969年黄春明《苹果的

滋味》的问世，又不只是单一地标志着他个人创作上新的转变，也标志了乡土文学新的发展——不仅从描写农村进入到描写城市，而且越来越多的作品问世，都不只面对台湾现实，也把笔锋转向了对帝国主义者新的历史条件下的揭露，对普遍存在的崇洋媚外、背弃民族自尊的社会风气的批判，同时也直接塑造了民族意识觉醒的小人物形象。从《苹果的滋味》开始的这个转变，更标志着乡土文学在更高层次上的成熟，这正如黄春明所说：“自从我看清自己的过去，认识了自己与整个社会的关系，我的心灵才有一点成长，也开始会多做思想，无形中，作品也慢慢地有了转变，写的东西不再考虑文学通的掌声，也不投好文学通的趣味，于是从《鱼》一变，就《苹果的滋味》、《莎哟娜拉·再见》这类作品了”（《一个作者的卑鄙心灵》）。从这个说明不难见出，乡土作家对作品思想深度的孜孜探求，而思想的深度往往标志出作品的灵魂。

在这样的思潮下，文学批评、理论也有新的发展。相对于文学理论上的西化倾向，乡土文学作家提出了文学的民族归属、民族风格问题（当然不只是这一个理论问题）。陈映真可作这方面的代表，他提出：“在台湾的新一代作家，要以自己民族的语言和形式，在台湾这块中国的土地上，描写他们每日所见所感的现实生活中的中国同胞、中国的风土，并且批判外国的经济和文化之支配性的影响，唤起中国的、民族主义的、自立自强的精神，是断然不假手别人的批准和认可的”（《建立民族文学的风格》）。又指出：“当前民族文学应是相对于外来文学的‘移植’的性格，而复归于文学的中国特点和风格；相对于外来文学对中国命运的冷漠和无作为，民族文学应该和自己民族的命运，血肉相连；相对于外来文学的极端形式主义，以表现自己民族的生活和劳动、民族的理想和奋斗的勇气等具体的内容”（《在民族文学的旗帜下团结起来》）。从陈映真这样的阐述中，可以看出，台湾乡土派所倡导的民族文学最根本的一个特色，就是要把视角转向台湾本土，而且无

论描写台湾本土的什么题材，都应该表现出民族的意识、民族自立自强的精神。其次，就是要重视民族语言的运用和民族形式的继承。

七十年代台湾乡土小说的发展，表现在一方面讽刺、批判了崇洋媚外、洋奴哲学等失去民族自尊的种种恶迹秽行，另一方面则热情讴歌了民族意识觉醒的各种小人物。黄春明的《苹果的滋味》，描写了美军上校格雷在台北驱车横行，将工人阿发双腿压成残废的事件。作品的独特之处在于并非简单地揭露美军的罪恶，而是与此同时深入地描写了阿发及其周围人的卑微心理和麻木、愚昧。他们虽以阿发的残废为祸，却看不到美军所表现的狡猾用心——为在台湾不“陷入泥沼”、不惹来麻烦而尽量采取以金钱物质安抚的办法。面对着美军所给的两万块钱和牛奶、三明治、苹果等吃食，帮着美军处理案件的警察竟说：“这是你运气好，被美国车撞到，要是给别的车撞到了，现在你恐怕躺在路旁，用草席盖着哪！”阿发竟感激涕零地向美军表示：“谢谢！谢谢！对不起，对不起！”竟也认为这是自己现在的“运气”。而工人代表陈火土来探病时竟也说：“你这一辈子躺着吃躺着拉就行了。我们兄弟还是老样，还是做牛做马啦，谁能比得上！”并狡黠地问阿发：“你是不是故意的？”言下有不胜羡慕之意。尽管如此，当阿发一家人咬起苹果时，“总觉得没有想象那么甜美、酸酸涩涩，嚼起来泡泡的有点假假的感觉。”这苹果的滋味，实际上是对他们一家复杂难堪心态的写照。面对这样的形象，读者不能不怜其不悟，并且不能不怨其不怒，哀其不争。在资本主义社会，“金钱决定一切”是最流行的一种价值观念。人们的尊严既可用钱买来，也可以用它换到金钱。由于长期生活在被奴役、被剥削的环境里，也由于长期受“金钱决定一切”价值观念的熏陶，民众自尊心的下降或丧失是必然的，他们看不到自己作为人的真正的价值，反而自卑自贱，这种精神状态无疑是民族自立自强的大敌。黄春明起而批判了这种可悲

的现象，正见出他的民族自尊自强意识的觉醒。

如果说黄春明在《苹果的滋味》里还保持了他六十年代含蓄、幽默的笔法，那么到《莎哟娜拉·再见》和《我爱玛莉》虽还不失幽默的特点，却蕴含了更愤怒的嘲讽和更无情的揶揄。《莎哟娜拉·再见》以“导游”黄君为主人公，在带领七个“千人斩俱乐部”的日本人到台湾礁溪的地方去嫖中国姑娘的过程中，他利用翻译的机会，采用两面对付的方式，巧妙地左右开弓，既对日本人的丑恶行径和滔天罪行进行捉弄和揭露，也对崇洋媚外的陈姓青年作了鞭笞，批评他从未到过“故宫博物馆”却一心想到日本去研究中国文学的荒唐可笑。原来所谓“千人斩”的意思有两层含意：一层是指当年侵华战争时，这些日本人就到过中国大陆，成千地斩杀过中国人民；而今，又是这帮家伙，又依靠金钱跑来台湾，“希望今生能跟一千个不同的女人睡觉”，实际就是以嫖的方式践踏中国姑娘的灵魂。《我爱玛莉》笔锋所刺，直指洋奴嘴脸，主人公大卫本名陈顺德，在外国人手下工作，改名为大卫·陈，人们叫他中国字，他已不愿答应了。他为了一只母狗，竟不惜痛打妻子，且面对着妻子的愤怒和责问：“你爱我，还是爱狗？”竟回答妻子说：“爱狗。”这中间当然有它的蹊跷所在，原来这个狗是洋主子留下的，大卫爱它，其实是表明自己对主子的一片诚心，也向人们暗示他跟前任主管的关系，更能使他的生活往上跳升一格，“越来越像美国式的生活了”。陈映真的《夜行货车》更有新的贡献，不仅批判了像林荣平那样崇洋媚外、丧失民族骨气和尊严的人，而且正面塑造了像詹奕宏这样敢于在洋老板面前挺直腰杆的形象。他的“在番仔面前我们不要吵架”、“我可是再也不要龟龟琐琐地过日子”的铮铮掷地之言，正是他民族骨气在作品中的集中体现。陈映真曾说：“对一个作家来说，引以为荣的应该是‘自己国家的人认为他写出了他们的心声，他的作品使悲伤的人再起，使不能爱的人重新试着再爱，使受侮辱的人试着寻找他的尊严’”（《“乡土

文学”论战十周年的回顾》)。无论是颂赞民族正气的作品，还是批判对民族尊严污损的作品，可以说都富有陈映真所讲的这种积极的社会效果，同时也见出七十年代台湾小说中民族意识的回复与高涨。

七十年代台湾反映民族意识高涨的小说不可能不借助民族语言和民族形式来表现。陈映真说过：“相形之下，我们老祖宗为我们留下一套自己的语言、文字和文化，是多么可以感谢！没有这些，民族认同就没有依归啊……”苏济维的《温暖流过我欲泣的心——在爱荷华访陈映真》在民族语言方面克服了六十年代使用地方土语过多也过少选择因而给读者带来接受障碍和阻力的缺点，从而迎来民族语言通畅、朴素、自然的特色。以王桢和的作品为例，六十年代他的代表作《嫁妆一牛车》由于方言土语过多，也由于提炼不够，影响了读者的接受，曾受到不少读者的议论和批评，这个作品在大陆读者读来，语言缺点更为明显。七十年代，王桢和使用了比较标准的国语写作，也就缩短了读者对其作品心领神会的距离。但这并不是说王桢和完全抛弃了对方言土语的运用，而是有选择地加以运用，比如在《小林来台北》中，“狗屎运没透”是讲坏运当头，“庄脚人”即乡下人，不加注释，读者也能领会其意，同时也能感受到一种独特的台湾风土韵味。又如台湾人称美国人为“阿凸仔”，称日本人为“阿本仔”，这在台湾地区的读者当然不成问题，而台湾地区之外的读者便需要注释，如果不用这些名称，则将必然失去原有的生活气息，用了，就会使读者感到一种独特的地方色彩。七十年代，为表达民族意识的需要，不少作品在汉语中间加入了英语词汇或短语。这与民族语言的运用并不矛盾，主要是因为所用英语都能服从人物生活、特点和性格的需要。在《小林来台北》中，汪太太的“凯瑟琳，你讲话怎么这样unfaire! 这样unfaire!”“凯瑟琳，听妈咪说 counter 客人一大堆，妈咪实在忙不过，才挂你的电话……”是她日常生活说话

的习惯，是作者对生活的一种真实的描写，如果都换成中文，就很难描绘出汪太太的精神风貌。那个留学生办妥手续站起来狂说：“小姐，旧金山 San Francisco 真是人间的天堂，不骗你，真是人间的天堂！”这其中，特别把旧金山的英文名称与中文一起重叠说出，就更突出了崇美、媚美的习气是怎样深深地从里到外浸透了他的灵魂。这篇小说描写航空公司的每个职员都有一个外国名字，但由于小林来自农村，又不懂英语，所以这些外国名字在他耳朵都变了味，他把主任 P·P·曾听成“屁屁真”，把南施听成“烂尸”，把多拉西听成“倒垃圾”，把道格拉斯听成“倒过来拉屎”，把 P·P·顾听成“踢屁股”，这样，作者借着小林的耳朵，就对这种普遍洋化的改名现象进行了富有某种喜剧意味的尖刻讽刺。

民族形式的继承突出表现在小说的结构中，而在结构上的特点又是多以小标题把所写人和事分切为若干段落，使其既有相对独立的内容，又是全篇整体结构的一个部分。如《苹果的滋味》共有十二个小标题：一、车祸；二、电话；三、迷魂阵；四、一阵骤雨；五、雨中；六、公训时间；七、上天桥；八、坐轿车；九、白宫；十、带翅膀的天使；十一、信主有福了；十二、苹果的滋味。这些小标题能够帮助读者清晰地欣赏和理解故事和人物。有的小标题文字生动、语意含蓄，它本身对读者就具有相当吸引力，如《夜行货车》有四个标题：一、长尾雉的标本；二、温柔的乳房；三、沙漠博物馆；四、景泰蓝的戒指。这样的标题既生动又含蓄，引诱读者不能不即刻阅读。有的作品更别开生面，以时间为小标题，如《小林来台北》：一、周六早上8:00；二、9:10—11:00；三、下午4:00—5:00。这样的标题，清楚说明所写故事发生在周六这一天。在这个时间框架中，竟写了那么多人物和事情，使读者通过航空公司这个具体单位对台北这个资本主义现代化城市有所认识。由此可见，七十年代台湾反映民族意识的

小说在形式上无疑继承了我国章回小说的结构特点，创造出可分可合、似断实连的中篇小说当代优势。

除了体现民族尊严的小说，本集还收选了台湾本土作家和省外作家所写的反映台湾和大陆以及海外广泛社会现实面貌的各种小说。这些作品无论思想内容还是艺术表现都有其独到之处。以朱西宁的《冶金者》为例，这是本集中唯一一篇与现实稍稍拉开距离的作品，但也不失为佳作。它描写烧砖厂的几个小伙子争夺一个金戒指的事件，表现了人性软弱的一个侧面，即金钱对人的诱惑力。先是阿螺和阿涂为夺得那只金戒指打得不可开交；槟榔仔一听金子，内心就欲动不安，于是火上加油，参加到争夺的行列，他用砖头打昏了撕扯在一起的阿螺和阿涂，把金戒指弄到自己手中，一边虚张声势而又心慌意乱地掩饰着自己的行为，一边迅即离开那个是非之地。作品的新颖之处在于作者对事件的发展和结局作了三种不同的描写，让读者窥视到人物内心深处三种不同的微妙变化。这种写法的优点是扩大了作品内涵的容量，推动读者的思辨力和想象力，启发读者更多再创造的余地。

最后，需要对七十年代台湾小说的编选作些技术性的说明：本大系的小说卷原则上按年代编选，七十年代按计划编选三本，基本上按时间先后划分。但为了我们写评介文字的方便，在七十年代内又有所调整，也就是在时间上部分重点作品可能提前或者移后。好在对一般读者来说，这问题并不重要；而对教学和研究工作者来说，却有所补益。

1990. 8. 17

目 录

前 言	王淑秧(1)
解雇日	于 墨(1)
雾 幕	钟铁民(22)
会场现形记	於梨华(35)
冶金者	朱西宁(51)
红丝凤	司马中原(73)
吊人树	王 拓(99)
弯曲的岔路	王默人(115)
仅有的快乐时光	童 真(125)
瓷 瓶	子 于(135)
花桥荣记	白先勇(150)
庞大的影子	郑清文(163)
凶 手	李 乔(182)
敞开的门	蔡文甫(221)
低等人	杨青矗(241)

谭教授的一天	李 昂 (259)
荣 木	庄 因 (279)
盆中鳖	古蒙仁 (298)
苹果的滋味	黄春明 (309)
莎哟娜拉·再见	黄春明 (331)
小林来台北	王 桢和 (375)
我爱玛莉	黄春明 (396)
夜行货车	陈映真 (440)

解雇日

于 墨

我们是在一家叫天使的餐厅用午餐的。在闹区的大餐厅里想这样吃一顿好像做梦一样。我们差不多两年没这样快乐过——可能不止两年。总之，我们这顿午餐吃得真够痛快。餐厅里又全是穿戴整齐的高尚顾客，我们同他们一样进餐简直叫人兴奋。餐后，我们还要了冷饮，是一种用漂亮的高脚杯装盛的橘子汁，颜色很好看。我们本想慢慢享用，但实在受不了那滋味的诱惑，就几口给喝干了；后来，我们又要同样的东西，这回聪明多了，我们用吸管浅啜起来。用餐的时候，我们像是没谈什么话，因为一开始我们只顾吃，味道极好，连嘴都合不拢。过后喝冷饮时，季儿偏又提起这餐厅的音乐棒透了，我就跟着留意它，季儿对音乐有兴致，我见她快乐，也把一些事情忘光了——当然那些事情很重要。

我们的座位靠墙——实在说不全是墙，因为在我们旁边便是一扇透明玻璃长窗，占了墙的三分之一。外头很亮，阳光漂亮地洒在大街上，一部分溜进人家的廊里，快快乐乐的。街上没多少人，大家都跑到餐厅里了，那种较不成样子的小饭馆，附近几条街多的是。好一点的也有，就在公园前银行地下室，那里是自助餐厅，但也仅好那么一点点，不能跟这地方比；何况，那家自助餐厅又拥挤得要命，大家都要排列在食物柜台前，结果时常把队

伍排到入口处的石阶上头了，弄得许多人进出不得。看起来，吃饭倒真是件重要事，吃一顿好的，叫人愉快极了。

季儿像是爱上这地方的音乐，一副聚精会神的模样，很好玩。本来她有一头长发，今年夏天才剪掉的，事先我一点也不知道。剪掉长发的理由说是为了方便，但我猜她是为了省些上美容院的花费。那种开销很怕人的，通常大家都不去想它，若是谁去想到，一定后悔得要命。无论如何，季儿是很聪明的，她这样做，一点也没错，只是有时候看起来，好像没了往昔那种纯真的感觉。当然，她已经很成熟。这应该怎么说，我不是那种意思，只是觉得她变了些。我在几年前自个儿的头发早就这样剪得短短的，节省很多。不过起先看来还充满干劲的样子，现在似乎散漫起来，头发一长就古里古怪。这些事都是很奇怪的，不去想就什么事也没有。

“今天真是个好日子。”季儿突然说。

“是的。”我猜餐厅的音乐感动她了。“早晨大家碰面都这样说。”

“这顿午餐我们一定吃掉不少钱。”

“嗯，不少。”我说。

“我看得出来，这地方跟别的地方不同。”

“是不同。”我看看四周的人。

“我们不应该来的。”

“为什么不应该来？”我说。“我们已经吃完人家的午餐了。”

她咬着指头，我看她，她随即放下。

“别这样不安好吗。我们千万不能后悔。”我说。

“我不后悔。”

“好。你不后悔就不要这样弄出一副操心的模样。”

“是你硬要来的。我说我们可以选一家干净点的，我的意思是干净点的。”

“我懂你的意思。”

“你不懂！我说只要干净一点，而且清静些的地方。以前那些小饭馆可真吓人，到处是人和苍蝇。”

“我知道。这地方不是很好吗？”

“我没说这地方不好。我的意思是我们这样会花掉太多。”

“你在后悔。”我说。

“我没有。”

“我看得出来。”

我定定望着她的脸。这件事真好玩，季儿可能是兴奋过度。本来我没打算到这地方，平常连路过这种餐厅都要十分谨慎，他们老是把一些诱人的食物摆在橱窗内，这样谁往这儿经过，不饿的就饿了，饿的更饿。所以想经过这种餐厅要有很大的忍耐力，否则就落进他们的陷阱里。事实上，我真的没有打算到这地方，可是好久不曾吃顿好点的食物，弄得胃都经常不舒服；结果我们还是来了。

“仅这一回。”季儿说：“虽然这顿午餐真好，但下不为例。”

“我知道。”

“我们已经多久没这样吃过饭？”

“很久。”我说。

“我记得一次很棒的聚餐。”

“我也记得。”

“那真好。”

“是的。”

“我真想再毕业一次。”季儿笑。“你说每次都要这样聚餐吗？”

“我想是的。那意思就是让你终生难忘。”

“一定还有其他的用意。”

“当然。最后一餐。”

“不不。”

“看你怎么想罢了。”

“我想到它就觉得那段日子太好了。”她说。“为什么当初没有想到？大家都想毕业，好，这下毕业了，我们又想回去。”

“回去干什么？”我问。

“我不知道，只是想回去。”

我埋下头吸橘子汁。他们事先一定冰冻过它，那种凉的感觉就在胃里。他们一定冰冻过，因为他们不在杯内放冰块，那样会把纯正的橘子汁弄坏，高尚的餐厅通常都很讲究这个。过一会儿，我看季儿不再想学校那回事时，我才抬起头来。她很专心，好像几年没听过音乐似的。

“你还要点什么吗？”我说。

“什么？我们还想再吃？”

“我在问你。”

“。”

“如果我们不再吃什么，他们要赶我们了。”

“我不相信。”

“我们不能一顿午餐吃一整个下午。”

季儿看表。“十二点四十二分。我们不要整个下午。我们只要到一点就够了。”

“不能到一点。你要花十分钟走回去。”

“好吧，到五十分。我们都要回去，你十分钟够吗？”

“够，下午我不上班。”

“什么？休假？”

“是的。”

季儿不相信。她知道我的休假日。我经常是每个月头尾两个礼拜日休假。她记得很清楚，因为我常抱怨其他两个星期日上班不知道该干什么事。她一定记得。

“休什么假？早上不是上班了吗？”